

檔 號：

保存年限：

##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

承辦人：陳岳孝

電話：04-37061215

傳真：04-23321575

受文者：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7月17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原字第1135702260A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附件一

主旨：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進用113學年度月薪制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甄選簡章」，請貴校惠予公告周知，以利符合資格之人員報名，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特殊教育班班級與專責單位設置及人員進用辦法」、「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進用特教學生助理人員作業要點」及「提升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特教學生助理人員服務品質計畫」。
- 二、本署指定國立成功大學附屬臺南工業高級中等學校遴選月薪制特教生助理人員19名，以核配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服務。
- 三、甄選資格：具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或同等學力資格，且具下列條件之一者：
  - (一)符合「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資格訓練及管理辦法」第2條所定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之資格。
  - (二)110年8月1日起曾受聘擔任學生助理員或教師助理員之服務時數，已累計達800小時以上之人員。
- 四、報名方式：有意願者，即日起至113年7月24日止（以郵戳為憑），備妥下列文件後，寄至「71075臺南市永康區中山南路193號（教務處）」，並於信封註明「113學年度月薪制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甄選資料」。

正本：國立暨私立(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國立成功大學附屬臺南工業高級中等學校(請協助)(含附件)

電子公文  
交換章

第1頁 共1頁

高師附中 113/07/18



1130006776

裝

訂

線